

新界泵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界泵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14年12月26日在公司总部大楼三楼会议室召开,现将本次会议情况公告如下: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发出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 (1) 会议通知发出时间:2014年12月20日;
- (2) 会议通知发出方式:书面及通讯方式。

2、召开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 (1) 会议时间:2014年12月26日10:30;
- (2) 会议地点:公司总部大楼三楼会议室;
- (3) 会议方式: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

3、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人数9人,其中董事许鸿峰、王建忠、郝云宏,独立董事张咸胜、朱亚元、钟永成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会议。

4、会议的主持人和列席人员

- (1)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许敏田先生;
- (2)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5、会议召开的合法性

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议事内容等事项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1、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了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固定收益类或承诺保本类银行理财产品，于 2014 年度内以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的资金进行上述投资；于 2015 年度内以金额不超过 1.5 亿元（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的资金进行上述投资。同时授权管理层负责办理具体投资事项，包括理财产品的选择、金额的确定、协议的签署等。

详见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30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56），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于 2014 年 12 月 30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新界泵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九日